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3月29日，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金融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经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上述内容见公司于2019年4月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公司在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批准的额度范围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相关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 收益率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皇岗支行	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三十六期产品1	1,000	2019/4/8	2019/5/8	保证收益型	3.550%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皇岗支行	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三十六期产品1	3,000	2019/4/8	2019/5/8	保证收益型	3.550%
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皇岗支行	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三十六期产品3	7,000	2019/4/8	2019/7/8	保证收益型	3.800%
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皇岗支行	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三十六期产品3	8,000	2019/4/8	2019/7/8	保证收益型	3.800%
合计			19,000	-	-	-	-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理财产品受托方无关联关系。

二、备查文件

(一)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皇岗支行出具的凭证》
特此公告。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9日